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中興大學 書函

機關地址：40227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

承辦人：鄭渝靜

聯絡電話：04-22840206-22

電子郵件：yccheng@nchu.edu.tw

受文者：化學工程學系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7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興國字第108250015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檢送108年度第二次補助博士班學生出國研修申請相關資訊，敬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校「補助博士班學生出國研修辦法辦理」(如附件1及附件2)。

二、申請資格：

(一)應具備下列各項資格，以申請截止日期為採認之基準。

1、現正就讀於博士班且在學一年以上者。

2、境外學術或研究機構同意接受前往研究之證明文件。

(二)獲教育部、科技部及其他博士班學生出國研修公費補助者，不得同時支領。

(三)境外研修機構需為國際知名之研究型大學；NGO/NPO等機構，須為各國官方評比或正式認定，就其專業屬性為該國排名為前三大的組織或機構等。

三、申請文件：

(一)申請表(如附件3)。

(二)研修計畫書。

(三)指導教授之推薦函。

(四)歷年成績單及發表論文抽印本。

(五)語言鑑定機構出具之成績證明。

(六)境外研修機構同意接受前往研究之證明文件。

四、申請截止日：108年9月9日下午4點前將紙本文件送至國際事務處。

五、其他相關資訊，請查看本處網站：<https://bit.ly/2M2VMHL>

正本：學生事務處、本校各學院、系、所、學位學程

副本：國際事務處

國立中興大學

訂

線